# 高一读后感作文600字【三篇】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：2025-06-13

*>【篇一】　　说到四大名著之一《水浒传》，恐怕没有什么人是不知道的吧?这《水浒传》里的一百零八位好汉是这本书的主要亮色。他们个性鲜明，有老谋深算的，亦有勇猛豪放的，他们的性格将故事装点得更加丰富多彩，但毫无疑问，他们都是正义的。他们是英...*

　　>【篇一】

　　说到四大名著之一《水浒传》，恐怕没有什么人是不知道的吧?这《水浒传》里的一百零八位好汉是这本书的主要亮色。他们个性鲜明，有老谋深算的，亦有勇猛豪放的，他们的性格将故事装点得更加丰富多彩，但毫无疑问，他们都是正义的。他们是英雄，是敢于与封建社会作斗争的英雄，是敢于救百姓于水生火热之中的英雄。

　　书里最的一出场景当是武松打虎了。记得好像是因为武松嫌店家给的酒太少，多喝了几杯，又不愿留宿在此地，结果就碰上老虎了。对于这件事，我们基本可以看出武松这个人物的性格。他认为自己的酒量好，又不相信店家的话，可见他是一个有点自大，还不太聪明的莽夫。可没关系，他有胆子和力量啊!连喝十八杯酒都不醉，还能\*老虎，一个全面鲜明的武松的形象就此展现在我们眼前，并且他还挺招人喜欢的，因为他不把规矩放在眼里，义无反顾直接顶撞黑暗势力。

　　再来说一下玉麒麟卢俊义吧。此人因为出身大户人家，武艺又十分高超，因此养成了自命清高的性格。这从他被带到梁山做草寇却依旧不从可以看出，另外在战争中即使自己身陷困境，依然是一副淡定的模样，他还是一个临危不乱，极度冷静的人。在自己处于劣势的情况下，还能果断斩杀敌方一名大将，足可见他的无双智慧和勇气。

　　最后一位令我印象深刻的人物是花和尚鲁智深，他是一个智慧兼勇敢的正义化身。比如说野猪林那一次，董超要杀林冲，明明与他无关，他却把林冲给救下了，就是因为他看不惯董超的奉命杀人，冷血无情。试问一个普通人能做到对陌生人舍命相救，不惜得罪对方的滔天势力吗?不行的。唯有他，慈悲怜悯的鲁智深，才可以做到。

　　《水浒传》给我带来了愉快的阅读体验，也教会了我怎么去更好的塑造人物形象。最最重要的是，在这本书里，我能感受到满满的正能量，支持着我走向远方。

　　>【篇二】

　　接触到汪曾祺写的小说还是在学“端午的鸭蛋”的时候，他朴素而形象，生动而有趣的语言吸引到了我。特别是描写吃鸭蛋的时候，写到筷子一戳，红油就流出来时，我的口水也跟着流出来了。于是我开始更多的关注他。

　　不出所料，《人间草木》这本书依旧是他那令人舒适的风格。他写的都是生活中的常事，却比我们多了一双更会发现美的眼睛。像“故乡的元宵”这篇文章，他会发现故乡元宵时唱的歌前面都有个“格炸炸”，会发现烧香的老妈妈鞋底的牛屎，会发现外地没有的习俗“看围屏”，他的发现，都是些很与众不同的东西，别人在欣赏烟火，他在观察烟火的声音。这里可以体现出他的敏锐。

　　我最喜欢听他解说家乡的那些吃的。他喜欢先表示要解说的东西有多么多么，又有多么多么美味，哪些人爱吃，哪些地方有卖的。让我们了解到这些东西的名气以后，再一一道来。先是它的色泽，胭脂红的等等，再是它的吃法，烤着吃焯着吃等等。他简直就是个美食家，面面俱到样样俱全，豆汁儿，豆腐，手把肉，贴秋膘，栗子······朴素的语言更能让人亲切感受到美食。我想只有享受并热爱生活的人，才能知道这么多。

　　再来就是他所描写的季节。夏天，他直言不讳地表示很舒服，他甚至根据栀子花香味太浓，让人难受的特点，再根据文人对栀子花的评价，把栀子花拟人化，于是我们看到栀子花怒骂文人：“我就这么香!你管得着吗?”他用了俗语，读到这里，我感觉自己跟这篇文章更亲近了。冬天，在他们家乡里是非常愉快的日子。可以进入暖烘烘，幸福的被窝，可以睡懒觉，打牌，玩雪，做“年烧饼”。我在想，这些体验，几乎都是因冬天的冷而导致的，如果冬天不冷，想必会更快乐舒适一些。可在当地人心里，冬天被赋予了特殊的韵味。

　　汪曾祺的文章是接地气的，我从他的文章里读到了他自己，他是一个平和，友善，宽容，乐观，真诚的人，更是一个热爱家乡，生命与生活的人。我最后想起了他的一句话：

　　“生活，是很好玩的。生活，是充满希望的。”

　　>【篇三】

　　《人间失格》又名《丧失为人的资格》，作者太宰治巧妙地将自己的人生与理想，隐藏于主角叶藏的人生遭遇中，借由叶藏的独白，窥探太宰治的内心世界，一个“充满了可耻的一生”。

　　描写了主角从青少年到中年，为了逃避现实而不断沉沦，经历自我放逐，酗酒，自杀，用药物麻痹自己等阶段，终于一步步走向自我毁灭的悲剧，在自我否定的过程中，同时也抒发自己内心深处的苦闷，以及渴望被爱的情愫。

　　很丧的一本书，看完了才明白人间失格的意思，里面很多很多心里障碍感觉是自己心理失衡场景的还原，好像有一个人直接把你心里那个永远的少年揪出来扔在你面前，没有人想丧失为人的资格，当你处于或走向失格的时候不妨读一读，给自己一个大大的警钟​

　　“懦夫，连幸福都害怕，碰到棉花也会让人受伤，有时也会被幸福所伤。我要趁自己还未被伤害之前，急忙就此分道扬镳，于是我如以往一般用搞笑来制造烟幕。”

　　叶藏的内心独白是超世的，他能读懂人内心肮脏的思想，但是他也能装出世人所喜爱的样子，尽管情非所愿，尽管被当做小丑看待。他的一生完完全全是在走下坡路，不，是走向深渊。殉情，吸毒，被“包养”，等丑陋事件。

　　“我对这个世界渐渐地也不再小心翼翼了，认为世界再也不是令人恐惧的地方。”这或许是他内心的转折，因为在他心目中，人，是恐惧的。他不再害怕恐惧，因为他也具有了伤害别人的手段，变得和人一样。既然是同类，有何可惧？

　　“我失去身为人的资格了”

　　“我已经完完全全不是人了。”

　　这是叶藏内心最中肯的想法，已无路回头了。是谁把我变成这样的？是堀木？是父亲？还是女人？

　　“我们所认识的阿叶是非常正直，相当机灵的，若是不喝酒的话，不，就算喝了酒，他也是个像神一样的孩子。”

　　再此，送给我的朋友一句话：“无暇的信赖心是罪的根源，希望多年以后我们还是认识的我们。”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